

#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

(余忠慧)

本人余忠慧，为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1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年修订）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了公司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了会议的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2021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1年度，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和2次股东大会，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任职期间，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会议类型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董事会	7	4	3	-	-
股东大会	2	2	-	-	-
审计委员会	7	7	-	-	-
提名委员会	2	1	1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1	-	-	-

###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的情况

2021年任职期间，本人严格依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对需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的议案进行审慎核查，基于独立、客观的判断，与其它董事一起就下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1	2021/1/25	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2	2021/1/26	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2021/4/26	关于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4	2021/4/27	1、关于 202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2021/8/25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同意
6	2021/11/29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注：以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 三、专门委员会委员履职情况

本人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积极组织及参加会议，2021年度履职情况如下：

1、2021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本人按规定审议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预案。

2、2021年，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2次会议，本人按规定审议了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副董事长候选人、战略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的议案。

3、2021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7次会议，本人按规定审议了变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定期报告及内审部门提交的季度内部审计计划及总结、年度内部审计计划及总结、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事项，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严格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了有效的指导和监督。

在年度报告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作为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及时了解、掌握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参加年报审计沟通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时准确地出具审计报告。

###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的情况

（一）对公司进行现场调研，全面了解公司的运作和经营情况

2021年任职期间，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及其他时间，深入

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每次现场会议积极与公司高管进行座谈，进一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另外，本人还通过电话和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高管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并时刻关注外界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经营动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二）对西南区域门店进行现场巡检工作，并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

2021年夏天，本人在公司证券部工作人员的陪同下，对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双楠购物广场、大悦城店、成都配送中心进行了考察，并与成都公司部分干部、门店管理层、员工做了交流，形成如下考察报告：

### 1、双楠购物广场

双楠购物广场于2003年8月2日开业，位于成都市武侯区双楠路326号富港物业，西与市二环路相接，东与双元街和广福桥北街相连，与被誉“成都市富人居住区”的双楠小区融合为一体，处于传统老商圈核心地段。经营面积15,000 m<sup>2</sup>。

优点：从经营现场看，营运标准保持的非常不错，商品摆放整齐，生鲜食品较为新鲜，商场内员工仪容仪表及工作态度较好，能积极主动促销、回答顾客询问。

存在的主要不足：

- 1) 客流明显不足。进入卖场时，正值夜间营业高峰，但在店顾客稀落。
- 2) 百货类商品同质化有些严重，并存在填场情形。
- 3) 按照客群定位，购物广场争夺的是低层客流，低层客流属价格敏感型，现场看到针对低层客流的促销活动、商品组织明显与客群定位不符。

### 2、大悦城店

大悦城店于2015年12月24日正式开业，位于成都市武侯区大悦路518号大悦城购物中心负一楼，共一层。人人乐Le Super大悦城店是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在西南区打造的第一家精品超市。经营面积4,230m<sup>2</sup>。

优点：从经营现场看，营运标准保持的非常不错，商品摆放整齐，生鲜食品较为新鲜，商场内员工仪容仪表及工作态度较好，能积极主动促销、回答顾客询问。

存在的主要不足：

1) 客流明显不足，个别高品质生鲜产品出现周转不足后鲜度下降的例外。

2) 美食区品项、布局显得较为低档，与大悦城整体格调不符，也与客群定位不符，更没有做好错位竞争。Le super作为公司的高阶运营品牌，出现了口惠而实不至的例外。

3) 按照客群定位，大悦城店单品选择应与双楠店有明显的区分，而现场差异却不明显，说明商品组织部门与经营一线出现明显的管理脱节。

### 3、西南配送中心

西南配送中心为自建物流园，占地总面积约20万平方米，位于成都市郫县安德镇成都现代工业港安德川菜产业化园区，距成都市约30公里，支持四川省约20家门店常温商品配送，覆盖重庆配送商品发货。自有厢货车19辆，其中成都15辆，重庆4辆。

从现场看，西南配送中心的大部分库区处于闲置状态，已使用区域工况不饱满，资产使用率、员工生产效率均严重不足。

综上所述，对成都公司出现的经营问题提出以下调整建议：

1、配送中心投入大，沉淀的资产多，建议公司加大分租力度并考虑分售部分面积或整体出售的可能性。

2、门店经营团队工作还是比较努力，但缺乏指导和提升，建议在外租区的经营策划、商品适配性提高、卖场气氛提升加大力度。这些是后台部门的工作目标和考核重点，建议督促采购团队和分公司运营管理团队尽职履责并提升他们的工作能力，以企达成经营目标。

3、经营目标出现不能落实的情况。应紧盯细分客层，并实施多品牌服务。

## 五、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监督：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保证2021年度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对公司治理结构和经营管理的监督：保持与管理层的及时沟通，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

的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和治理情况，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积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3、提高自身学习：为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认真学习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法规、制度，及时参加相关培训，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方面的认识和理解，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乃至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意识。

## 六、其他工作

1、作为独立董事，本人能自觉地遵守《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等的有关规定，严格自律，对获知的公司内幕信息、商机以及经营中的重大事项进行严格保密，决无利用内幕信息在二级市场上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2、2021年，本人作为独立董事，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以上是本人2021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汇报。2022年，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对独立董事职责的规定与要求，本着忠实、勤勉、独立公正的原则，认真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并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稳健发展。

联系方式：47064957@qq.com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余忠慧

2022年4月13日

#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

(张宝柱)

本人张宝柱，为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1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年修订）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了公司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了会议的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2021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1年度，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和2次股东大会，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任职期间，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会议类型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董事会	7	4	3	-	-
股东大会	2	2	-	-	-
审计委员会	7	7	-	-	-
信息披露委员会	2	-	2	-	-

###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的情况

2021年任职期间，本人严格依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对需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的议案进行审慎核查，基于独立、客观的判断，与其它董事一起就下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1	2021/1/25	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2	2021/1/26	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2021/4/26	关于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4	2021/4/27	1、关于 202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2021/8/25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同意
6	2021/11/29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注：以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 三、专门委员会委员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组织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领导审计委员会及公司内部审计部开展审计工作；担任信息披露委员会委员召集人，组织召开信息披露委员会会议，2021年度履职情况如下：

1、2021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7次会议，本人按规定审议了变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定期报告及内审部门提交的季度内部审计计划及总结、年度内部审计计划及总结、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事项，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严格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了有效的指导和监督。

在年度报告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作为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及时了解、掌握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参加年报审计沟通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时准确地出具审计报告。

2、2021年，公司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委员共召了2次会议，帮助公司对新的法规及规则变化引发的信披要求进行梳理。

###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的情况

（一）对公司进行现场调研，全面了解公司的运作和经营情况

2021年任职期间，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及其他时间，深入

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每次现场会议积极与公司高管进行座谈，进一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另外，本人还通过电话和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高管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并时刻关注外界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经营动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二) 对西南区域门店进行现场巡检工作，并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

2021年夏天，本人在公司证券部工作人员的陪同下，对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双楠购物广场、大悦城店、成都配送中心进行了考察，并与成都公司部分干部、门店管理层、员工做了交流，形成如下考察报告：

### 1、双楠购物广场

双楠购物广场于2003年8月2日开业，位于成都市武侯区双楠路326号富港物业，西与市二环路相接，东与双元街和广福桥北街相连，与被誉为“成都市富人居住区”的双楠小区融合为一体，处于传统老商圈核心地段。经营面积15,000 m<sup>2</sup>。

优点：从经营现场看，营运标准保持的非常不错，商品摆放整齐，生鲜食品较为新鲜，商场内员工仪容仪表及工作态度较好，能积极主动促销、回答顾客询问。

存在的主要不足：

- 1) 客流明显不足。进入卖场时，正值夜间营业高峰，但在店顾客稀落。
- 2) 百货类商品同质化有些严重，并存在填场情形。
- 3) 按照客群定位，购物广场争夺的是低层客流，低层客流属价格敏感型，现场看到针对低层客流的促销活动、商品组织明显与客群定位不符。

### 2、大悦城店

大悦城店于2015年12月24日正式开业，位于成都市武侯区大悦路518号大悦城购物中心负一楼，共一层。人人乐Le Super大悦城店是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在西南区打造的第一家精品超市。经营面积4,230m<sup>2</sup>。

优点：从经营现场看，营运标准保持的非常不错，商品摆放整齐，生鲜食品较为新鲜，商场内员工仪容仪表及工作态度较好，能积极主动促销、回答顾客询问。



存在的主要不足：

1) 客流明显不足，个别高品质生鲜产品出现周转不足后鲜度下降的例外。

2) 美食区品项、布局显得较为低档，与大悦城整体格调不符，也与客群定位不符，更没有做好错位竞争。Le super作为公司的高阶运营品牌，出现了口惠而实不至的例外。

3) 按照客群定位，大悦城店单品选择应与双楠店有明显的区分，而现场差异却不明显，说明商品组织部门与经营一线出现明显的管理脱节。

### 3、西南配送中心

西南配送中心为自建物流园，占地总面积约20万平方米，位于成都市郫县安德镇成都现代工业港安德川菜产业化园区，距成都市约30公里，支持四川省约20家门店常温商品配送，覆盖重庆配送商品发货。自有厢货车19辆，其中成都15辆，重庆4辆。

从现场看，西南配送中心的大部分库区处于闲置状态，已使用区域工况不饱满，资产使用率、员工生产效率均严重不足。

综上所述，对成都公司出现的经营问题提出以下调整建议：

1、配送中心投入大，沉淀的资产多，建议公司加大分租力度并考虑分售部分面积或整体出售的可能性。

2、门店经营团队工作还是比较努力，但缺乏指导和提升，建议在外租区的经营策划、商品适配性提高、卖场气氛提升加大力度。这些是后台部门的工作目标和考核重点，建议督促采购团队和分公司运营管理团队尽职履责并提升他们的工作能力，以企达成经营目标。

3、经营目标出现不能落实的情况。应紧盯细分客层，并实施多品牌服务。

## 五、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监督：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保证2021年度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对公司治理结构和经营管理的监督：保持与管理层的及时沟通，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

的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和治理情况，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积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3、提高自身学习：为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认真学习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法规、制度，及时参加相关培训，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方面的认识和理解，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乃至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意识。

## 六、其他工作

1、作为独立董事，本人能自觉地遵守《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等的有关规定，严格自律，对获知的公司内幕信息、商机以及经营中的重大事项进行严格保密，决无利用内幕信息在二级市场上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2、2021年，本人作为独立董事，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以上是本人2021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汇报。2022年，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对独立董事职责的规定与要求，本着忠实、勤勉、独立公正的原则，认真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并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稳健发展。

联系方式：13501555217@163.com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宝柱

2022年4月13日

#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

(刘鲁鱼)

本人刘鲁鱼，为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1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年修订）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了公司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了会议的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2021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1年度，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和2次股东大会，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会议类型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董事会	7	3	4	-	0
股东大会	2	2	-	-	0
提名委员会	2	1	1	-	0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1	1	-	0

###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的情况

2021年任职期间，本人严格依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对需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的议案进行审慎核查，基于独立、客观的判断，与其它董事一起就下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1	2021/1/25	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2	2021/1/26	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2021/4/26	关于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4	2021/4/27	1、关于 202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2021/8/25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同意
6	2021/11/29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注：以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 三、专门委员会委员履职情况

本人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积极组织及参加会议，2021年度履职情况如下：

1、2021年，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2次会议，本人按规定审议了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副董事长候选人、战略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的议案。

2、2021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本人按规定审议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预案。

###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的情况

（一）对公司进行现场调研，全面了解公司的运作和经营情况

2021年任职期间，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及其他时间，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每次现场会议积极与公司高管进行座谈，进一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另外，本人还通过电话和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高管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并时刻关注外界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经营动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二）对西南区域门店进行现场巡检工作，并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

2021年夏天，本人在公司证券部工作人员的陪同下，对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双楠购物广场、大悦城店、成都配送中心进行了考察，并与成都公司部分

干部、门店管理层、员工做了交流，形成如下考察报告：

### 1、双楠购物广场

双楠购物广场成立于2003年8月2日，位于成都市武侯区双楠路326号富港物业，西与市二环路相接，东与双元街和广福桥北街相连，与被誉为“成都市富人居住区”的双楠小区融合为一体，处于传统老商圈核心地段。经营面积15,000 m<sup>2</sup>。

优点：从经营现场看，营运标准保持的非常不错，商品摆放整齐，生鲜食品较为新鲜，商场内员工仪容仪表及工作态度较好，能积极主动促销、回答顾客询问。

存在的主要不足：

- 1) 客流明显不足。进入卖场时，正值夜间营业高峰，但在店顾客稀落。
- 2) 百货类商品同质化有些严重，并存在填场情形。
- 3) 按照客群定位，购物广场争夺的是低层客流，低层客流属价格敏感型，现场看到针对低层客流的促销活动、商品组织明显与客群定位不符。

### 2、大悦城店

大悦城店于2015年12月24日正式开业，位于成都市武侯区大悦路518号大悦城购物中心负一楼，共一层。人人乐Le Super大悦城店是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在西南区打造的第一家精品超市。经营面积4,230m<sup>2</sup>。

优点：从经营现场看，营运标准保持的非常不错，商品摆放整齐，生鲜食品较为新鲜，商场内员工仪容仪表及工作态度较好，能积极主动促销、回答顾客询问。

存在的主要不足：

- 1) 客流明显不足，个别高品质生鲜产品出现周转不足后鲜度下降的例外。
- 2) 美食区品项、布局显得较为低档，与大悦城整体格调不符，也与客群定位不符，更没有做好错位竞争。Le super作为公司的高阶运营品牌，出现了口惠而实不至的例外。
- 3) 按照客群定位，大悦城店单品选择应与双楠店有明显的区分，而现场差异却不明显，说明商品组织部门与经营一线出现明显的管理脱节。

### 3、西南配送中心

西南配送中心为自建物流园，占地总面积约20万平方米，位于成都市郫县安德镇成都现代工业港安德川菜产业化园区，距成都市约30公里，支持四川省约20家门店常温商品配送，覆盖重庆配送商品发货。自有厢货车19辆，其中成都15辆，重庆4辆。

从现场看，西南配送中心的大部分库区处于闲置状态，已使用区域工况不饱满，资产使用率、员工生产效率均严重不足。

综上所述，对成都公司出现的经营问题提出以下调整建议：

1、配送中心投入大，沉淀的资产多，建议公司加大分租力度并考虑分售部分面积或整体出售的可能性。

2、门店经营团队工作还是比较努力，但缺乏指导和提升，建议在外租区的经营策划、商品适配性提高、卖场气氛提升加大力度。这些是后台部门的工作目标和考核重点，建议督促采购团队和分公司运营管理团队尽职履责并提升他们的工作能力，以企达成经营目标。

3、经营目标出现不能落实的情况。应紧盯细分客层，并实施多品牌服务。

## **五、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监督：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保证2021年度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对公司治理结构和经营管理的监督：保持与管理层的及时沟通，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和治理情况，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积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3、提高自身学习：为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认真学习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法规、制度，及时参加相关培训，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方面的认识和理解，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乃至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意识。

## **六、其他工作**

1、作为独立董事，本人能自觉地遵守《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等的有关规定，严格自律，对获知的公司内幕信息、商机以及经营中的重大事项进行严格保密，决无利用内幕信息在二级市场上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2、2021年，本人作为独立董事，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经自查，本人仍然符合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规定，声明与承诺事项未发生变化。

以上是本人2021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汇报。2022年，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对独立董事职责的规定与要求，本着忠实、勤勉、独立公正的原则，认真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并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稳健发展。

联系方式：liuluyu@cdi.com.cn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鲁鱼

2022年4月13日